

证券代码：838263

证券简称：盈通黑金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盈通黑金

NEEQ:838263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Foshan Yingtong Hei Jin Tan Materials Co., Ltd.



年度报告

2020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8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1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9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麦鹤瀛、董事麦有祥、郭巨成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的理由

由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麦鹤瀛因工作原因在外，无法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作出书面确认意见。董事麦有祥、郭巨成因工作原因在外无法出席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无法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和作出书面确认意见。

2、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

董事麦有祥、郭巨成因工作原因在外无法出席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3、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0 年度，盈通黑金根据顺德区政府支持企业发展、促进股改上市的有关精神，将以前年度股改期间产生的企业所得税 4,217,251.00 元、增值税 241,464.29 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02.50、教育费附加 7,243.93 元、地方教育费附加 4,829.29 元及相关的滞纳金 1,544,364.10 元作为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处理。

截止审计报告披露日，我们未取得有关政府的政策文件，也无法通过其他替代性程序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企业上述处理的合理性。

盈通黑金 2020 年、2019 年发生净亏损分别为 1,296.81 万元、3,480.11 万元，且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所有者权益为-1,039.07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 1,514.00 万元，已逾期。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盈通黑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截止审计报告披露日，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我们无法预计盈通黑金未来能否持续经营，

也无法通过其他替代性程序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盈通黑金提出改善经营措施的有效性”。

针对审计报告所强调的事项，公司已经积极采取了措施，具体如下：

1、加快生产速度，并缩短应收账款周期，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安排专人强化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同时针对新增合同的预收款比例做出明确要求，多方面减轻资金压力。

2、目前公司供应商比较单一，公司将积极寻求多渠道供应链，以缓解成本价格波动造成不利影响。

3、适时启动增资扩股计划，补充注册资本金，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

截止审计报告披露日，我们未取得有关政府的政策文件，也无法通过其他替代性程序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企业上述处理的合理性。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1、公司治理风险	<p>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规模也随之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在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内部管理不适应，从而影响公司的发展。</p> <p>应对措施：为有效规避快速发展带来的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完善现行的科研管理、质量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销售管理等相关管理制度。公司将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持续督导下，严格按照股票挂牌相关规则经营运作，积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降低治理风险</p>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根据《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麦鹤远与麦鹤瀛双方为一致行动人，截至报告期末，双方合计持股 52.26%。麦鹤瀛、麦鹤远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经营决策，并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形成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p> <p>应对措施：一方面，通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来规范股东行为。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进行了决策权限划分，明晰了相关的审批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得到落实，以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另一方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从而降低了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利益的可能性。此外，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p>
3、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风险	<p>由于我国碳制品企业起步晚，虽然技术水平取得一定的成就，但是仍面临着高端产品市场占有率不足，国内产品竞争力不足的现状。性能优异的产品屈指可数，难以与国外高端产品相抗衡。</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扩大销售网络，加大营销力度，提升售前售后的服务水平，以进一步增加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公司将继续研发新的产品配方，确保在细分市场中保持明显的优势。公司坚持持续稳定的发展策略，以良好的经营为基础，稳步扩大公司规模。</p>
<p>4、人力资源风险</p>	<p>中高端电碳产品的研发及再结晶碳化硅制品的研发生产均需要有行业经验丰富的专业研发人才和管理人才，公司所拥有的技术研发团队是公司产品性能优势和公司竞争优势的重要保障，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随着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和业务不断发展，公司仍然需要补充一定的专业人才和管理人才。虽然公司在前期已经为后续的发展进行了大量的人才储备，但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吸引足够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或者出现有关键技术人才的流失，并不能在人才培养和激励方面继续进行机制的创新，公司仍将在发展过程中面临人才短缺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根据社会和行业的薪酬和福利水平的变化，提高员工的薪酬和福利待遇，以此防止人员流失和吸引更多专业人才。同时，公司一直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举办各种相关技术和能力培训，鼓励员工自我学习、自我提高，为员工接受再教育创造条件，为技术创新提供持续的人才提供保障。</p>
<p>5、技术创新风险</p>	<p>在碳制品行业中，大部分企业都加大了技术、人才、设备的投入，技术发展日新月异，虽然公司技术已达到行业先进水平，但如果公司止步不前，不能及时跟上行业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公司将面临着生产工艺、配方、技术优势被削弱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研发力度，公司对于研发品的投入不单是碳化硅产品，在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关的多个领域都将加大研发力度，并根据客户的多样化要求研发新产品。公司力求每年都能推出新型技术研发产品，扩大公司的销售渠道，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p>
<p>6、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p>受政府环保整治的影响，导致很多中小型企业倒闭，而公司的上游企业也直接受到影响，导致原材料、运费疯狂上涨。</p> <p>应对措施：公司具有多元化的采购渠道，原材料供应商较为稳定，公司一般根据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确定采购计划，加强库存管理，并且根据市场情况货比三家，以质量指标为指导，综合考虑价格等其他因素，确定最终供应商。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检测和采购体系。</p>
<p>7、销售客户集中风险</p>	<p>虽然公司已拥有一个持续合作的客户群体，但是由于客户的企业规模存在一定的差异性，使其在公司的销售额占比上也存在一定差异，公司的业务销售额仍大部分来源于少数客户。加上，由于市场需求变动、价格波动和同业竞争等原因，可能对开发新客户产生影响，不能保证短期内的客户数的增加。因此，公司仍存在销售客户集中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拟继续加强与这些优质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并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p>

	市场和客户培育，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通过新产品开发不断拓展应用领域，减轻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
8、短期偿债风险	<p>公司的资金流动性一般，公司短期借款较大，流动负债较高。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514.00 万元，且存在欠息 1,193,259.49 元的情况，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支行已就上述借款向法院提出诉讼，要求公司清偿上述本息。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偏弱，存在短期偿债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资本金投入，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减少短期债务，同时公司不断扩大市场、提升市场占有率和自身盈利能力，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p>
9、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p>随着公司业务发展，产业规模的不断扩大，企业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发生坏账，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将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采取了多种方式以保障和加速应收账款的回收，针对应收账款的回收，公司制定了信用管理制度及应收账款预警制度，每年根据对所有客户内部评审的资信情况将客户划分为不同类型，对不同类型的客户给予不同的信用期限及信用额度，由财务部对超信用期限及信用额度的应收账款实时提出预警，保证应收账款的安全性，同时，将应收账款的账期作为业务人员的考核指标，并和绩效工资挂钩，提高业务人员催收应收账款的积极性。</p>
10、持续经营能力风险	<p>2020 年年度营业收入为 3,719,650.83 元，2019 年为 3,731,450.23 元，出现较大幅度下降。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7,909,133.65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股本，公司存在一定的持续经营能力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安排专人强化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同时针对新增合同的预收款比例做出明确要求，多方面减轻资金压力；加强销售网络建设，增加销售人员，加大销售力度；适时启动增资扩股计划，补充注册资本金，满足公司流动资金的需求。</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盈通黑金	指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指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中喜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广东华商	指	广东华商（赣州）律师事务所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章程》	指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审计报告	指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电碳制品	指	电碳材料的主要成分是碳。由于结构不同，碳有结晶碳和无定形碳两种类型，结晶碳主要有石墨。无定形碳主要有焦炭、木炭、炭黑等，由相关工艺技术制作成型的产品即为电碳制品。
再结晶碳化硅陶瓷制品（R-SiC）	指	再结晶碳化硅是采用高纯度 Sic 作为原料，在河里的颗粒级配合充分混合均匀的工艺条件下，制备出一定形状的毛坯，烘干后于 2300~2400℃的高温并于惰性气体保护下，完成 Sic 的固相反应，再结晶碳化硅陶瓷制品正是在这一原理下制成。
碳刷	指	碳刷也叫电刷,作为一种滑动接触件，碳刷是电动机或发电机或其他旋转机械的固定部分和转动部分之间传递能量或信号的装置，它一般是纯碳加凝固剂制成，外型一般是方块。
碳化硅	指	金刚砂又名碳化硅（SiC），是用石英砂、石油焦（或煤焦）、木屑（生产绿色碳化硅时需要加食盐）等原料通过电阻炉高温冶炼而成。
烧结	指	把粉状物料转变为致密体，是一个传统的工艺过程。人们很早就利用这个工艺来生产陶瓷、粉末冶金、耐火材料、超高温材料等。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Foshan YingtongHeiJinTan Materials Co.,Ltd.
证券简称	盈通黑金
证券代码	838263
法定代表人	麦鹤远

二、 联系方式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潘良团
联系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七滘集约工业区百安路 3 号之三
电话	0757-27380138
传真	0757-27380138
电子邮箱	382251438@qq.com
公司网址	http://www.tanzhipin.cn/
办公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七滘集约工业区百安路 3 号之三
邮政编码	528325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3 年 7 月 21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8 月 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非金属矿物制品业（C30）-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C309）-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C3091）
主要业务	制造、销售：电碳制品、高份子碳材料、高份子炭黑材料高份子炭黑镀电粒料、重结晶碳化硅制品、氮化硅结合碳化硅制品、碳化硅制品、金属陶瓷制品，高温碳材料、高温碳化硅材料、防腐蚀材料、发热材料、镀电材料；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电碳刷、碳化硅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连续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43,5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控股股东	麦鹤瀛、麦鹤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麦鹤瀛、麦鹤远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752869593X	否
注册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七滘集约工业区百安路3号之三	否
注册资本	43,500,000.00 元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恒泰长财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C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是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恒泰长财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巩平	岳丁振
	4 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719,650.83	3,731,450.23	-0.32%
毛利率%	53.18%	40.7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68,052.00	-34,801,084.79	62.7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297,094.99	-35,316,958.93	53.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31.95%	-174.2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417.16%	-176.78%	-
基本每股收益	-0.30	-0.80	62.5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653,450.71	27,193,639.05	-64.50%
负债总计	20,044,119.52	24,616,255.86	-18.5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90,668.81	2,577,383.19	-503.1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24	0.06	-503.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7.64%	90.5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0.33	0.32	-
利息保障倍数	-10.42	-33.1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59.36	2,062,329.44	-96.97%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4	0.74	-
存货周转率	0.18	0.2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64.50%	-55.3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0.32%	-1.24%	-
净利润增长率%	62.74%	-390.2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43,500,000	43,5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适用 不适用**(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69,518.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00.00
无正式批文的政府补助	6,032,055.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606.1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329,042.99
所得税影响数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329,042.99

(八) 补充财务指标适用 不适用**(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原收入准则下, 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新收入准则下,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 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 否则,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 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收入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 95,725.44 元、预收款项 -108,169.75 元、其他流动负债 12,444.31 元。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非金属矿物质品行业，是一家集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碳制品生产企业。公司拥有碳刷制品、再结晶碳化硅制品专业生产技术，拥有工艺配方技术、高温烧结技术和浇注技术等相关生产技术，主要用于电碳制品、再结晶碳化硅制品（R-SiC）等产品生产。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机、汽车、家电、机械、磁性材料、陶瓷、工业窑炉、冶金工业、环保、玻璃、航空航天、有色金属、硬质合金等领域内相关企业。在长期运营过程中，公司形成以市场为导向的经营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生产不同种类、规格的电碳制品、再结晶碳化硅制品（R-SiC）等产品，并结合市场需求及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不断完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的附加值。

（一）采购模式：公司一般根据销售订单和生产计划确定采购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提供的清单并结合库存情况进行原材料采购。公司从事碳制品生产多年，建立了畅通的采购渠道，具有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主要原材料一般从国内、外知名企业订购，从源头上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严格、科学的原材料采购制度，形成了从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采购价格确定到采购产品质量检验的完善采购体系。

（二）生产模式：由于不同客户对于技术指标的要求不同，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即由客户提出产品要求，生产企业根据客户订单组织产品研发、生产、检验并交货。客户向公司下达订单后，生产部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任务，生产部门按照客户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组织生产，并通知采购部根据生产订单情况实时变更物资采购计划，协调生产资源配备，满足客户的个性需求。同时，公司结合电碳行业多年来的供销经验，通常在月订单需求量的基础上，对主要品种预先生产一定的量，保持一个安全库存，从而满足客户的额外需求。

（三）销售模式：公司的销售模式是厂商直接销售，主要客户群体均为终端生产使用企业，如家电企业、汽车企业、发动机生产企业、陶瓷生产企业等。首先，公司业务部通过信息收集、展会、举行产品研讨会等确定目标客户，确定客户需求；然后由业务部与研发技术部门根据客户需求制定方案报价；最后，客户向公司发出订单，目前公司逐步形成了稳定的华南、华东地区销售市场并向全国覆盖。

（四）盈利模式：公司作为一家专业致力于电碳制品、再结晶碳化硅制品（R-SiC）等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公司，主要通过投入先进设备，不断提升工艺，提高电碳制品、再结晶碳化硅制品（R-SiC）等产品的附加值盈利。

报告期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较上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35,183.56	4.51%	24,327.38	0.09%	1,688.86%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2,257,257.52	23.38%	3,288,097.52	12.09%	-31.35%
存货	3,357,789.53	34.78%	4,260,669.11	15.67%	-21.1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2,134,621.64	22.11%	4,368,523.51	16.06%	-51.14%
固定资产	944,335.04	9.78%	14,767,513.06	54.31%	-93.61%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15,140,000.00	156.84%	15,140,000.00	55.67%	-
长期借款	-	-	-	-	-
其他应付款	2,947,601.68	30.53%	1,564,303.28	5.75%	88.4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的账面金额是 435,183.56 元，与上年期末数据对比上升 1,688.86%，主要原因是本期存在受限的货币资金 433,200.02 元。

2、固定资产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的账面金额是 944,335.04 元，与上年同期对比下降 93.61%，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于本期继续对四台特种订制高压真空烧结炉计提减值准备 7,823,529.40 元，上述设备均用于生产碳化硅产品，自 2018 年以来该产品市场基本处于停滞销售的状态，公司对上述设备的价值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重估，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计提了减值准备。

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金额是 2,134,621.64 元，与上年同期对比下降 51.14%，造成下降的原因是本年度我对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34,000.00 元，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是 -2,267,901.87 元。

4、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面金额是 2,257,257.52 元，对比上年同期减少 31.35%，这是由于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高于上年同期。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应付款的账面金额是 2,947,601.68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8.43%，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度计提了逾期银行利息是 1,193,259.49 元。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3,719,650.83	-	3,731,450.23	-	-0.32%
营业成本	1,741,526.82	46.82%	2,211,231.17	59.26%	-21.24%
毛利率	53.18%	-	40.74%	-	-
销售费用	501,594.01	13.48%	592,088.47	15.87%	-15.28%
管理费用	3,377,612.80	90.80%	6,146,535.58	164.72%	-45.05%
研发费用	533,685.78	14.35%	1,209,651.79	32.42%	-55.88%
财务费用	1,117,490.62	30.04%	1,021,500.25	27.38%	9.40%
信用减值损失	-487,885.54	-13.12%	210,769.59	5.65%	-331.48%
资产减值损失	-9,704,478.60	-260.90%	-28,030,946.83	-751.21%	65.38%
其他收益	287,526.11	7.73%	14,587.56	0.39%	1,871.04%
投资收益	-2,267,901.87	-60.97%	51,968.45	1.39%	-4,464.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2,969,518.22	-79.83%	-175.10	-	-1,695,798.47%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18,728,063.10	-503.49%	-35,249,854.07	-944.67%	46.87%
营业外收入	6,061,615.10	162.96%	501,725.00	13.45%	1,108.15%
营业外支出	50,580.00	1.36%	263.32	0.01%	19,108.57%
净利润	-12,968,052.00	-348.64%	-34,801,084.79	-932.64%	62.7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的账面金额是 3,377,612.8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768,922.78 元，减少的原因是公司在本年度继续为 4 台闲置的特种订制高压真空烧结炉计提减值准备，使折旧减少。

2、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55.88%，造成研发费用下降的原因是公司资金存在司法冻结，暂时减少研发方面的投入。

3、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 331.48%，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比上年同期多。

4、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是-9,704,478.60 元，上年同期是-28,030,946.83 元，本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小于上年同期。

5、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其他收益的账面金额是 287,526.11 元，与上年同期对比上升 1,871.04%，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将股改形成的增值税及增值税附征税调入其他收益。

6、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的金额对比上年同期下降 4,464.00%，造成下降的原因是我公司的子公司广东明星能源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度发生亏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是-2,267,901.87 元。

7、资产处置收益

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的账面金额是-2,969,518.22 元，与上年同期对比下降 1,695,798.47%，由于本年度我对一处租赁的厂房进行清理处置，该厂房原值是 3,658,645.00 元，已计提折旧 217,232.09 元，固定资产清理金额是 2,773,412.91 元。

8、营业利润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的账面金额是-18,728,063.1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521,790.97 元，造成本年度营业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少 18,326,468.23 元。

9、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外收入账面金额是 6,061,615.10 元，与上年同期对比增加 5,559,890.10 元，造成营业外收入金额比上年增加的原因是本年度收到创新创业基金会的补贴 30 万元，调整企业所得税和滞纳金 5,761,615.10 元。

10、营业外支出

本年度营业外支出的账面金额是 50,580.00 元，因 2020 年度我公司供给温州万博科技有限公司的部分产品发生质量问题产生赔款，所以本年度营业外支出的金额较上年有所上升。

11 净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的净利润是-12,968,052.00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833,032.79 元，造成净利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加 18,326,468.23 元，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增加 5,559,890.10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3,662,126.81	3,718,107.88	-1.51%
其他业务收入	57,524.02	13,342.35	331.14%
主营业务成本	1,741,526.82	2,211,231.17	-21.24%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碳刷	3,662,126.81	1,741,526.82	52.44%	-1.51%	-21.24%	29.3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温州天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597,615.46	16.07%	否
2	温州仁谦汽车油泵有限公司	298,398.01	8.02%	否
3	宁波海伯集团有限公司	290,526.58	7.81%	否
4	浙江东邦电机有限公司	214,150.53	5.76%	否
5	佛山市嘉拓成机电有限公司	209,658.76	5.64%	否
合计		1,610,349.35	43.29%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苏州福田高新粉末有限公司	426,736.28	20.64%	否
2	上海隼献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181,889.23	8.80%	否
3	东莞市驰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67,599.65	8.11%	否
4	乐清市高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8,074.24	5.23%	否
5	南通富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02,465.01	4.96%	否
合计		986,764.42	47.73%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59.36	2,062,329.44	-96.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00.00	-1,046,741.38	8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96.80	-1,072,963.54	107.15%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 62,559.36 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6.97%，主要原因是公司账户被司法冻结，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161,600.00 元，与上年同期对比上升 84.56%，造成上升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司对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的投资少于 2019 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本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 76,696.80 元，与上年同期对比上升 107.15%，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我公司向顺德农村商业银行的短期借款没有续期，使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2019 年度公司支付贷款利息 914,963.54 元，而本期公司支付贷款利息 23,303.20 元，使上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金额高于本期。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化学品贸易，煤炭、燃料油、塑料及塑料制品销售	18,845,269.06	-152,859.48	90,189,175.07	-4,628,371.1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参股公司名称：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主营业务：不带有储存设施经营（贸易经营）：苯（粗苯）（167）、苯乙烯[稳定的]（96）、丙酮（137）、丙烷（139）、丙烯（140）、1,2-二甲苯（355）、1,3-二甲苯（356）、1,4-二甲苯（357）、环己酮（952）、甲醇（1022）、甲基叔丁基醚（1148）、甲烷（1188）、1-氯丙烷（1437）、2-氯丙烷（1438）、2-氯丙烯（1439）、3-氯丙烯（1440）、煤焦油（1569）、环己烷（953）、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903）、乙酸[含量>80%]（醋酸）（2630）、氢氧化钠（1669）、溶剂油[闭杯闪点≤60%]（1734）、1,2,3-三甲基苯（1799）、1,2,4-三甲基苯（1800）、1,3,5-三甲基苯（1801）、石脑油（1964）、乙苯（2566）、乙醇[无水]（2568）、乙醇[含量>80%]（2828）、乙酸乙酯（2651）、乙酸仲丁酯（2660）、异丁烷（2707）、异丁烯（2708）、异辛烷（2740）、正丁醇（2761）、正丁烷（2778）、正戊烷（2796）；销售：煤炭、燃料油（闪点高于 60℃、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及塑料制品（不含废旧塑料）（以上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除以上项目外的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报告期内，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的营业收入为 90,189,175.07 元，净利润是-4,628,371.16 元。报告期内，我公司向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34,000.00 元，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是-2,267,901.87 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 持续经营评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0 年、2019 年发生净亏损分别为 1,296.81 万元、3,480.11 万元，且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所有者权益为-1,039.07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 1,514.00 万元，已逾期。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盈通黑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八)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合计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诉讼或仲裁	0	17,369,767.83	17,369,767.83	-167.17%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	---------	----	------	-----------	----------	----------

广东新合盈通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占用纠纷	1,923,936.00	-18.52%	否	2020年6月2日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支行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	15,445,831.83	-148.65%	否	2020年6月22日
总计	-	-	17,369,767.83	-167.17%	-	-

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诉讼的进展情况，并及时进行披露，上述诉讼对公司的经营方面和财务方面造成了一定的负面影响，暂不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1,750,000.00	290,995.4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10,000.00	10,322.42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12,650,800.00	764,000.00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4,622,530.00	122,530.00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1,800,000.00	-
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等事项	20,000,000.00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2020年5月，公司将名下三辆小型越野客车出售给广东全盈物流有限公司，车架号分别为：WA1BY74L17D090173、WP1AB29P34LA70749和5TDBT48A74S210070，金额合计为122,530.00元人民币。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是为了适应市场需求变化，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市场竞争力，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从长期发展来看，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五)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事项类型	协议签署时间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21年4月12日	2020年5月15日	广东睥星能源有限公司	佛山市盈通黑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权	现金	25.50元	是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佛山市盈通黑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根据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做出的决策，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虽然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管理风险，但可通过内控管理机制和监督机制对控股子公司治理，积极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28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情。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2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规范关联交易）	详见承诺事项详情。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6年4月2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规范关联交易）	详见承诺事项详情。	已履行完毕
董监高	2016年4月2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任职资格）	详见承诺事项详情。	已履行完毕
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6年4月28日	-	挂牌	其他承诺（规范劳动用工）	详见承诺事项详情。	已履行完毕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4月28日	-	挂牌	资金占用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情。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为了避免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麦鹤瀛、麦鹤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5.00%以上的股东，未从事或参与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

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本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 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此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2、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四节重要事项二（二）、第四节重要事项二（三）”。虽存在上述情况，该等关联交易均按《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履行了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3、公司申请挂牌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最近二年内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2) 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3) 最近二年内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4) 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5) 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4、为规范劳动用工，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经出具书面承诺，将逐步规范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行为；若公司因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被有关部门要求补缴或罚款的，其将对公司承担全额补偿义务。

5、公司实际控股股东麦鹤远、麦鹤瀛先生已经出具关于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不占用公司资金承诺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已全部清理并归还此前以借款、代垫款项等各种形式占用的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保证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得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占用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若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陈述、承诺或保证，本人将赔偿由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并未出现任何违反约定的情况。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均在承诺履行期内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433,200.02	4.49%	诉讼
总计	-	-	433,200.02	4.4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银行账户冻结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公司聘请的律师正在积极与多方沟通，争取尽快解除公司银行账户的资金冻结。

（八）失信情况

1、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对公司董事麦醒中先生出具限制消费令，立案号：（2019）粤 0112 执 6677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董事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9-039 号）。

2、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麦鹤远先生出具限制消费令，立案号：（2019）粤 0606 执 17670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兼董事长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号）。2020 年 11 月 2 日，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出具《执行完毕通知书》（2019）粤 0606 执 17670 号，上述限制消费令已经被撤销，详见《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麦鹤远被撤销限制消费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3、天津市河东区人民法院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麦鹤远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限制消费人员，执行依据文号为（2019）津 0102 民初 7327 号，立案时间为 2020 年 07 月 09 日，案号为（2020）津 0102 执 1634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麦鹤远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限制消费人员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0-045）。

4、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麦鹤远先生出具限制消费令，案号：（2020）粤 0112 执 7607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麦鹤远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907,750	48.06%	-	20,907,750	48.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40,500	0.32%	-	140,500	0.32%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2,592,250	51.94%	-	22,592,250	51.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2,592,250	51.94%	-	22,592,250	51.94%
	董事、监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43,500,000	-	0	43,5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麦鹤远	11,398,000	-	11,398,000	26.2023	11,257,500	140,500	-	140,500
2	麦鹤瀛	11,334,750	-	11,334,750	26.0569	11,334,750	-	-	-
3	李凯祺	6,483,000	-	6,483,000	14.9034	-	6,483,000	-	-
4	程琳	2,509,250	-	2,509,250	5.7684	-	2,509,250	-	-
5	何佩碟	1,347,000	-	1,347,000	3.0966	-	1,347,000	-	-
6	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	1,043,000	-	1,043,000	2.3977	-	1,043,000	-	-
7	杨艳丽	964,000	-	964,000	2.2161	-	964,000	-	-
8	宋屹	813,000	-	813,000	1.8690	-	813,000	-	-

9	李春荣	400,000	-	400,000	0.9195	-	400,000	-	-
10	胡燕	380,000	-	380,000	0.8736	-	380,000	-	-
合计		36,672,000	0	36,672,000	84.31%	22,592,250	14,079,750	-	140,5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麦鹤远、麦鹤瀛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麦鹤远与麦鹤瀛为兄弟关系，根据《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麦鹤远和麦鹤瀛为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同时，麦鹤远与麦鹤瀛各持有股东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 50% 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前 10 名股东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目前麦鹤远先生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 26.20% 的股份，麦鹤远的弟弟麦鹤瀛先生持有公司 26.06% 的股份，麦鹤瀛先生和麦鹤远先生合计持有公司 52.26% 股份，二人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约定：各方同意，本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董事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麦鹤瀛的意见为准。同时，麦鹤远先生是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所以可以认定麦鹤瀛先生和麦鹤远先生二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麦鹤瀛，男，198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国家开放大学行政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5 年 8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职于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10 月 28 日，任职于佛山市顺德区盈通碳制品有限公司，担任经理、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自 201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任职于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自 2015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8 年 5 月 7 日，任股份公司总经理；自 2015 年 10 月 29 日至 2018 年 6 月 15 日，担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自 2018 年 6 月 8 日至今，任股份公司研发部主管。

麦鹤远，男，197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国家开放大学行政管理专业，大学本科学历。2003 年 2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职于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职于佛山市顺德区帝通精密复合材料有限公司，担任公司总经理；自 2015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任职于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自 2015 年 10 月 16 日至今，任职于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兼法定代表人；自 2015 年 10 月 29 日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2018 年 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任股份公司董事长；2018 年 6 月 15 日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兼法定代表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支行	银行	15,140,000.00	2019年5月22日	2020年6月19日	6.525%
合计	-	-	-	15,140,000.00	-	-	-

由于公司业绩下滑，营业收入低，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上述贷款尚未清偿。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麦鹤远	董事长	男	1979 年 10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0 年 6 月 29 日
麦鹤远	董事	男	1979 年 10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郭巨成	董事	男	1975 年 2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麦有祥	董事	男	1964 年 2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罗兆宇	董事	男	1983 年 1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麦醒中	董事	男	1973 年 3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麦丽奇	监事会主席	女	1974 年 3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余秀娴	监事	女	1976 年 10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苏志明	监事	女	1989 年 1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罗永聪	总经理	男	1972 年 12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潘良团	财务总监	女	1985 年 10 月	2018 年 11 月 12 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2020 年 6 月 29 日，董事会收到董事长麦鹤远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提请辞去董事长职务，本辞职请求自 2020 年 6 月 29 日起辞职生效。

董事麦鹤远与股东麦鹤瀛是兄弟关系，双方为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麦鹤远与董事罗兆宇为郎舅关系；董事麦醒中与监事会主席麦丽奇为夫妻关系。除前述情形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麦鹤远	董事	11,398,000	-	11,398,000	26.20%	-	-
郭巨成	董事	-	-	-	-	-	-
麦有祥	董事	-	-	-	-	-	-
罗兆宇	董事	-	-	-	-	-	-
麦醒中	董事	-	-	-	-	-	-

麦丽奇	监事会主席	-	-	-	-	-	-
余秀娴	监事	-	-	-	-	-	-
苏志明	监事	-	-	-	-	-	-
罗永聪	总经理	-	-	-	-	-	-
潘良团	财务总监	-	-	-	-	-	-
合计	-	11,398,000	-	11,398,000	26.2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麦鹤远	董事长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0	1	-	1
生产人员	16	-	-	16
销售人员	6	-	3	3
技术人员	6	-	3	3
财务人员	4	1	-	5
行政人员	3	-	-	3
员工总计	35	2	6	3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3	2
专科	14	13
专科以下	18	16
员工总计	35	3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与公司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支付员工薪酬包含基本工资、岗位工资、伙食补贴等。薪酬会随岗位晋升、公司与个人业绩情况、市场整体薪酬水平提高而调整与提高。公司按相关规定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

2、员工培训：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工作，公司制订了相关的培训计划，提升员工素质及提高员工对企业的认同感和归属感，培训包括：（1）新员工入职培训，让新员工了解公司的发展史、公司经营理念、公司规章管理制度、企业文化、安全教育、员工新入职指引、同事之间介绍认识等让新员工尽快融入公司集体，积极投入工作。（2）在岗培训，针对不同岗位人员，公司安排老员工一对一的工作带教，熟悉了解本部门工作职责、本岗位工作职责、岗位专业知识和技能、安全操作规程，以及工作中常见的问题及解决办法等。（3）公司经常组织开展企业文化培训、管理能力培训、专业技能提高、继续教育培训等多方面、多层次的员工培训活动。

3、报告期内，公司尚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已制定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各项管理制度独立有效地运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各项制度及政策文件有力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公司将根据未来的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充分讨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并对公司治理机制情况进行了评估，董事会认为：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

制定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切实完善和保障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20年1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0年1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0年5月20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厂房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任命潘良团女士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的议案》 三、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

		<p>案》</p> <p>(八)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p> <p>(九) 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无息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十) 审议《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广东全盈物流有限公司销售产品的议案》</p> <p>(十一)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p> <p>(十二)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十三) 审议通过《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加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议案》</p> <p>(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四、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p> <p>(一)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二) 审议《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p> <p>(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五、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p> <p>(一)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说明的议案》</p> <p>(二)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六、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p> <p>(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p>(三)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p> <p>(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p>
--	--	--

		<p>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七、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p> <p>（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p> <p>（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p> <p>（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p> <p>（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p> <p>（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监事会	3	<p>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p> <p>（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六）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议案》</p> <p>（八）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p> <p>（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说明的议案》</p> <p>（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三、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p> <p>（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p>
股东大会	7	<p>一、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p> <p>（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支行申请借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p>

		<p>(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广东全盈物流有限公司销售产品的议案》</p> <p>(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广东全盈物流有限公司支付运输费用的议案》</p> <p>二、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p>(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三、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p> <p>(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p> <p>(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p> <p>(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七) 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方广东全盈物流有限公司销售产品的议案》</p> <p>(九)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p> <p>(十) 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十一) 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十二) 审议通过《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加强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p> <p>(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议案》</p> <p>(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p> <p>四、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p> <p>(一)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p> <p>(二)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p> <p>五、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p>
--	--	---

		<p>(一)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说明的议案》</p> <p>(二)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p> <p>六、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p> <p>(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二) 审议通过《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p> <p>七、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p> <p>(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p> <p>(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p> <p>(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p> <p>(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p>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1) 股东大会：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127 名股东，其中自然人股东 125 名，机构股东 2 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使所有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地位。

(2) 董事会：目前公司有 5 名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会议，形成决议。

(3) 监事会：目前公司有 3 名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及结构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监事会能够依法召集、召开监事会，并形成有效决议。监事会成员能够认真、依法履行责任，能够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诚信、勤勉”的原则，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的风险，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长期从事电碳制品、再结晶碳化硅陶瓷制品（R-SiC）等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能够独立地对外签署合同，独立采购，生产并销售其生产的产品；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公司采购、生产、销售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与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并拥有独立的业务系统交易。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合法拥有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家具等固定资产，通过签订房屋租赁协议拥有办公场所的合法使用权，合法拥有专利技术所有权。目前上述资产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法律纠纷或潜在纠纷。此外，自有限公司设立至今历次增资及变更为股份公司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资产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根据《劳动法》和公司有关文件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公司已在佛山市顺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理了独立的社保登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完整的劳动用工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在股份公司内部相应的设立了经营管理职能部门。公司经营管理机构、生产经营机构及办公场所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立，并按照各自的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形。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一、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

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济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弥补的措施，重在事前防范，杜绝事后弥补事件的发生。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关于《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重大差错的认定及处理程序、重大差错的责任追究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披露违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喜审字[2021]第 0072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 11 层 11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巩平	岳丁振
	4 年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21]第 00720 号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通黑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盈通黑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2020 年度，盈通黑金根据顺德区政府支持企业发展、促进股改上市的有关精神，将以前年度股改期间产生的企业所得税 4,217,251.00 元、增值税 241,464.29 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02.50、教育费附加 7,243.93 元、地方教育费附加 4,829.29 元及相关的滞纳金 1,544,364.10 元作为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处理。

截止审计报告披露日，我们未取得有关政府的政策文件，也无法通过其他替代性程序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盈通黑金上述处理的合理性。

盈通黑金 2020 年、2019 年发生净亏损分别为 1,296.81 万元、3,480.11 万元，且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所有者权益为-1,039.07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 1,514.00 万元，已逾期。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盈通黑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截止审计报告披露日，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我们无法预计盈通黑金未来能否持续经营，也无法通过其他替代性程序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判断盈通黑金提出改善经营措施的有效性。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盈通黑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盈通黑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盈通黑金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盈通黑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盈通黑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盈通黑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盈通黑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

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盈通黑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巩平

中国北京中国注册会计师：岳丁振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435,183.56	24,327.3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2,257,257.52	3,288,097.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161,431.55	188,447.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362,831.87	45,037.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3,357,789.53	4,260,669.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574,494.03	7,806,578.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6	2,134,621.64	4,368,523.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944,335.04	14,767,513.06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8		251,024.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8,956.68	19,387,060.57
资产总计		9,653,450.71	27,193,639.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9	15,140,000.00	15,14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0	1,186,290.35	1,099,924.19
预收款项	五、11		108,169.75
合同负债	五、12	120,380.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3	589,067.86	641,085.62
应交税费	五、14	45,129.38	4,518,408.92
其他应付款	五、15	2,947,601.68	1,564,303.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16	15,649.50	1,544,364.10
流动负债合计		20,044,119.52	24,616,255.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0,044,119.52	24,616,255.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7	43,500,000	43,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8	4,010,312.43	4,010,312.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9	8,152.41	8,152.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0	-57,909,133.65	-44,941,081.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90,668.81	2,577,383.1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90,668.81	2,577,383.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53,450.71	27,193,639.05

法定代表人：麦鹤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良团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良团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营业总收入		3,719,650.83	3,731,450.23
其中：营业收入	五、21	3,719,650.83	3,731,450.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305,455.81	11,227,507.97
其中：营业成本	五、21	1,741,526.82	2,211,231.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2	33,545.78	46,500.71
销售费用	五、23	501,594.01	592,088.47
管理费用	五、24	3,377,612.80	6,146,535.58
研发费用	五、25	533,685.78	1,209,651.79
财务费用	五、26	1,117,490.62	1,021,500.25
其中：利息费用		1,113,562.69	1,017,963.54
利息收入		827.27	184.29
加：其他收益	五、27	287,526.11	14,587.5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8	-2,267,901.87	51,968.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67,901.87	51,968.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9	-487,885.54	210,769.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9,704,478.60	-28,030,946.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1	-2,969,518.22	-175.1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728,063.10	-35,249,854.07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6,061,615.10	501,725.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50,580.00	263.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17,028.00	-34,748,392.39
减：所得税费用	五、34	251,024.00	52,692.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68,052.00	-34,801,084.7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68,052.00	-34,801,084.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68,052.00	-34,801,084.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968,052.00	-34,801,084.7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8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81	-0.8000

法定代表人：麦鹤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良团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良团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01,495.55	5,593,638.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359,260.79	1,463,29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0,756.34	7,056,932.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79,437.45	2,428,959.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36,363.84	2,125,97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8,489.46	309,855.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1,323,906.23	129,811.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8,196.98	4,994,60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59.36	2,062,329.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000	21,741.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00	1,02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000	1,046,741.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00.00	-1,046,741.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4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	176,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	15,316,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29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03.20	914,963.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		18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03.20	16,388,963.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96.80	-1,072,963.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43.84	-57,375.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327.38	81,702.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6	1,983.54	24,327.38

法定代表人：麦鹤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良团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良团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500,000				4,010,312.43				8,152.41		-44,941,081.65		2,577,383.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500,000				4,010,312.43				8,152.41		-44,941,081.65		2,577,383.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68,052.00		-12,968,05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68,052.00		-12,968,052.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43,500,000				4,010,312.43				8,152.41		-57,909,133.65		-10,390,668.81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500,000				4,010,312.43				8,152.41		-10,139,996.86		37,378,467.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500,000			4,010,312.43				8,152.41		-10,139,996.86		37,378,467.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801,084.79		-34,801,084.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801,084.79		-34,801,084.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3,500,000				4,010,312.43				8,152.41		-44,941,081.65		2,577,383.19

法定代表人：麦鹤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良团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良团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21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606752869593X，公司目前注册资本 435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麦鹤远，住所为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七滘集约工业区百安路 3 号之三。

公司的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电碳制品、高份子碳材料、高份子炭黑材料、高份子炭黑镀电粒料、重结晶碳化硅制品、氮化硅结合碳化硅制品、碳化硅制品、金属陶瓷制品，高温碳材料、高温碳化硅材料、防腐蚀材料、发热材料、镀电材料。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以上项目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报告报出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0 年、2019 年发生净亏损分别为 1,296.81 万元、3,480.11 万元，且 2020 年 12 月 31 日所有者权益为-1,039.07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余额 1,514.00 万元，已逾期。

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转，公司采取以下措施来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①加大研发投入，促进产品更新换代。公司的技术部门和研发部门持续性研发，截止审计报告报出日，已研发出多种新产品，如水泵类碳刷（L415A2）、跑步机类碳刷（R824S13）、汽车油泵类碳刷（Y305A）等。这些新产品比原有的产品在寿命，质量方面更长、更好，单价及毛利均高于原有产品。

在 2021 年第一季度这类产品获得订单并开始小量生产，如：宁波动曼电机有限公司、佛山市嘉拓成机电有限公司等均为购买这类产品的客户。②加大人才引入，努力开拓新销售渠道。公司正在聘请更多优秀的业务人才开拓新的销售区域，预期会增加企业的销售收入。③公司正在与金融机构协商，获取银行借款续期。2020 年度因与顺德农商银行的借贷纠纷导致部分资金出现被银行冻结的情况，该短期借款由公司股东提供足够的抵押物担保，期后公司管理层正积极与金融机构进行协商，争取获得银行借款续期。

公司认为，以上措施能够维持公司的持续经营，2020 年度的暂时亏损和资金冻结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

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下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评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按具体信用风险特征分类如下：

1) 对于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含重大融资成分和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① 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中的金融机构信用类应收票据（含已承兑信用证）、关联方款项（同一控制下关联方和重大影响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股利、应收利息、备用金、投资借款、保证金(含质保)、政府补助款项（含拆解补贴）；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即长期应收款）；

② 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之外的，本公司基于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客户信用特征及账龄组合已不能合理反映其预期信用损失，则单项测算预期未来现金流现值，产生现金流量短缺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 对适用金融工具减值的其他资产，基于单项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损失。如非以公允价值变动入损益的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如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

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

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

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

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

9、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及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

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0、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0“金融工具”。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

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

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

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2、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作为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

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而且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能够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估计，因此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或存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5	9.5-31.67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	31.67、19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9.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7“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

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7“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由于各种原因无法预见该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而确认为其使用寿命不确定。在每个会计期间，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7“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

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合同负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3）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设定收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21、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2、收入

2020 年度适用的收入政策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

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其他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5、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原收入准则下，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公司按照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当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上述会计政策的累积影响数如下：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应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同负债 95,725.44 元、预收款项-108,169.75 元、其他流动负债 12,444.31 元。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年度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108,169.75		-108,169.75
合同负债		95,725.44	95,725.44
其他流动负债	1,544,364.10	1,556,808.41	12,444.31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91.99	1,416.47
银行存款	1,591.55	22,910.91
其他货币资金	433,200.02	
合计	435,183.56	24,327.38

其他说明：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受限的货币资金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司法冻结账户	433,200.02
合计	433,200.02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758,477.05
1 至 2 年	18,784.13
2 至 3 年	188,348.45
3 至 4 年	338,092.79
4 至 5 年	527,768.54
5 年以上	780,184.64
合计	3,611,655.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种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11,655.60	100.00	1,354,398.08	37.50	2,257,257.52
其中：账龄组合	3,611,655.60	100.00	1,354,398.08	37.50	2,257,257.52
客户特征组合					
合计	3,611,655.60	100.00		37.50	2,257,257.52

(续)

种类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92,193.52	100.00	1,004,096.00	23.39	3,288,097.52
其中：账龄组合	4,292,193.52	100.00	1,004,096.00	23.39	3,288,097.52

客户特征组合					
合计	4,292,193.52	100.00		-	3,288,097.52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758,477.05	87,923.85	5.00
1至2年	18,784.13	2,817.62	15.00
2至3年	188,348.45	60,271.50	32.00
3至4年	338,092.79	148,760.83	44.00
4至5年	527,768.54	274,439.64	52.00
5年以上	780,184.64	780,184.64	100.00
合计	3,611,655.60	1,354,398.08	

组合中，按客户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无。

(3)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004,096.00	350,302.08			1,354,398.0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福州瑞融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04,397.43	16.73	217,577.00
罗定市骏华陶瓷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93,260.26	13.66	457,260.26
温州天旗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15,308.47	11.50	20,765.42
望城长电重型起动机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213,573.60	5.91	213,573.60
温州仁谦汽车油泵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43,006.75	3.96	7,150.34
合计	--	1,869,546.51	51.76	916,326.62

(5) 报告期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报告期应收关联方情况参见“附注七、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9,706.55	98.93	128,003.26	67.93
1至2年	1,725.00	1.07	46,146.10	24.49
2至3年			2,097.80	1.11
3至4年			12,200.00	6.47

4 至 5 年				
合计	161,431.55	100.00	188,447.16	100.00

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2,831.87	45,037.31
合计	362,831.87	45,037.31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补偿款	300,000.00	
其他往来款	137,583.46	
代扣个税及社保	58,615.15	41,980.59
押金及保证金	4,216.72	3,056.72
合计	500,415.33	45,037.31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020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37,583.46	137,583.4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37,583.46	137,583.46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59,775.15
1 至 2 年	81,396.28
2 至 3 年	42,245.24

3 至 4 年	4,798.66
4 至 5 年	12,200.00
5 年以上	
合计	500,415.33

(4)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麦礼添	补偿款	300,000.00	59.95	
代扣代缴社保及个税	暂垫款	58,615.15	11.71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费	39,800.00	7.95	39,800.00
海门市思源除尘设备厂	设备款	27,820.00	5.56	27,820.00
北京市凯泰律师事务所	律师费	20,000.00	4.00	20,000.00
合计	--	446,235.15	89.17	87,620.00

(6) 本公司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公司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种类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1,484.25	559,698.35	731,785.90	1,531,300.36	559,698.35	971,602.01
库存商品	5,447,877.32	4,136,766.78	1,311,110.54	5,556,965.59	4,148,847.68	1,408,117.91
发出商品	3,195,842.28	1,880,949.19	1,314,893.09	1,880,949.19		1,880,949.19
合计	9,935,203.85	6,577,414.32	3,357,789.53	8,969,215.14	4,708,546.03	4,260,669.11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559,698.35				559,698.35
库存商品	4,148,847.68			12,080.90	4,136,766.78
发出商品		1,880,949.19			1,880,949.19
合计	4,708,546.03			12,080.90	4,696,465.13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广东晖星能源有限公司	4,368,523.51	34,000.00		-2,267,901.87		

小计	4,368,523.51	34,000.00		-2,267,901.87		
二、合营企业						
合计	4,368,523.51	34,000.00		-2,267,901.87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0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				2,134,621.64	
小计				2,134,621.64	
二、合营企业					
合计				2,134,621.64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构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金额	3,658,645.00	55,181,005.75	57,851.72	3,695,984.60	62,593,487.07
2、本期增加金额		110,619.46	-	-	110,619.46
(1) 购置		110,619.46			110,619.46
(2) 其他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3,658,645.00			2,780,000.00	6,438,645.00
(1) 处置或者报废	3,658,645.00			2,780,000.00	6,438,645.00
(2) 其他减少					-
4、期末金额	-	55,291,625.21	57,851.72	915,984.60	56,265,461.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金额	43,446.41	21,691,037.88	54,160.56	2,714,928.36	24,503,573.21
2、本期增加金额	173,785.68	1,728,595.96	-	451,407.04	2,353,788.68
(1) 计提	173,785.68	1,728,595.96	-	451,407.04	2,353,788.68
(2) 其他增加					-
3、本期减少金额	217,232.09	-	-	2,464,933.52	2,682,165.61
(1) 处置或者报废	217,232.09			2,464,933.52	2,682,165.61
(2) 其他减少					-
4、期末金额	-	23,419,633.84	54,160.56	701,401.88	24,175,196.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金额		23,322,400.79			23,322,400.79
2、本期增加		7,823,529.41			7,823,529.41
3、本期减少					-
4、期末		31,145,930.20			31,145,930.20
四、账面价值					
期末金额		726,061.17	3,691.16	214,582.72	944,335.04
期初金额	3,615,198.59	10,167,567.07	3,691.16	981,056.24	14,767,513.06

(2) 报告期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特种订制高压真空烧结炉 600L	7,264,957.26	3,308,387.54	3,956,569.72	
特种订制高压真空烧结炉 1200L	11,288,034.20	4,610,457.48	6,677,576.72	
特种订制高压真空烧结炉 1500L	14,000,000.00	4,893,455.50	9,106,544.50	
特种订制高压真空烧结炉 2000L	17,499,999.98	6,094,760.71	11,405,239.27	
合计	50,052,991.44	18,907,061.23	31,145,930.20	

(3) 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8、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资
坏账准备			1,004,096.00	251,024.00
合计			1,004,096.00	251,024.00

(2) 本报告期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491,981.54	
存货跌价准备	6,577,414.32	4,708,546.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823,529.41	23,322,400.80
可抵扣亏损	8,561,366.38	7,958,775.97
合计	24,454,291.65	35,989,722.80

其他说明：减值及或抵扣亏损能否转回具有不确定性，故未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本报告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备注
2021年	25,232.54	25,232.54	
2022年			
2023年	3,563,459.72	3,563,459.72	
2024年	4,370,083.71	4,370,083.71	
2025年	602,590.41		
合计	8,561,366.38	7,958,775.97	

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15,140,000.00	15,140,000.00
合计	15,140,000.00	15,140,000.00

注：本公司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支行签订 1514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5 月 22 日至 2020 年 5 月 21 日。并由麦礼添、谭群段、麦鹤瀛、张聪、麦鹤远、罗彩旗、麦星添提供保证，由麦鹤瀛、张聪、麦礼添、谭群段、麦鹤远、罗彩祺提供房产作为抵押，由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提供土地租赁权、上盖建筑物使

用权作为质押。

上述借款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欠息 1,193,259.49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报告期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15,140,000.00 元。

1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1,186,290.35	1,099,924.19
合计	1,186,290.35	1,099,924.19

(3)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597,910.62	50.41
1至2年	164,465.65	13.86
2至3年	156,031.84	13.15
3年以上	267,882.24	22.58
合计	1,186,290.35	100.00

(3) 报告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李结孔	150,000.00	资金紧缺暂未支付
合计	150,000.00	--

(4) 本报告期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无。

(5) 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占应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裕成弹簧五金厂	无关联关系	267,116.72	22.52
李结孔	无关联关系	150,000.00	12.64
东莞市驰润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95,941.38	8.09
青岛晟泰石墨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5,732.68	5.54
长沙联恒科技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65,640.00	5.53
合计	--	644,430.78	54.32

11、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08,169.75
合计		108,169.75

12、合同负债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20,380.75	
合计	120,380.75	

(1) 合同负债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6,464.82	30.29
1至2年	62,022.12	51.52
2至3年	17,893.81	14.86
3年以上	4,000.00	3.33
合计	120,380.75	100.00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一、短期薪酬	627,759.91	1,895,487.51	1,934,179.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	13,325.71	12,853.05	26,178.76	
合计	641,085.62	1,908,340.56	1,960,358.3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	620,185.68			589,067.86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7,574.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50.03			
工伤保险费	106.44			
生育保险费	1,317.76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627,759.91			589,067.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12,970.88			
2、失业保险费	354.83			
合计	13,325.71			

注：公司延期 2 个月发放工资。2020 年期末应付职工薪酬的账面余额 589,067.86 元，其中 159,465.06 为 12 月份计提的工资，公司在 2021 年 1 月份支付工资 131,914.76 元，2021 年 2 月份支付工资 5,000.00 元，2021 年 3 月支付工资 165,609.41 元。

14、应交税费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32,394.96	261,938.27
所得税		4,217,251.00
印花税	9,189.50	8,061.6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7.13	18,008.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985.04	7,889.82
教育费附加	656.68	5,259.87
环境保护税	6.07	
合计	45,129.38	4,518,408.92

15、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1,193,259.49	103,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54,342.19	1,461,303.28
合计	2,947,601.68	1,564,303.28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水电费	423,481.02	360,718.18
暂垫款	629,740.71	463,973.37
租金	40,800.00	96,000.00
中介费	650,548.46	531,037.73
运输费	9,772.00	9,574.00
合计	1,754,342.19	1,461,303.28

(2)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合计数的比例(%)
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868,134.31	1年以内,1-2年,2-3年	49.4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3,773.58	1-2年	20.17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非关联方	138,613.86	1年以内,1-2年	7.9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1,509.43	1年以内	6.36
麦鹤瀛	关联方	108,624.12	1年以内	6.19
合计	--	1,580,655.30		90.10

(3)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关联方款项参见“附注七、5”。

16、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进项税金	15,649.50	
滞纳金		1,544,364.10
合计	15,649.50	1,544,364.10

17、股本

项目	2020年1月1日	本年增减					2020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500,000.00						43,500,000.00
其中：受限流通股	22,592,250.00						22,592,250.00
非受限	20,907,750.00						20,907,750.00

流通股							
-----	--	--	--	--	--	--	--

注：麦鹤远持股中的 140,500.00 股被冻结。

18、资本公积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股本溢价	4,010,312.43			4,010,312.43
合计	4,010,312.43			4,010,312.43

其他说明：2015 年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方式成立股份公司，对于出资净资产高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 4,010,312.43 元。

19、盈余公积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8,152.41			8,152.41
合计	8,152.41			8,152.41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4,941,081.6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4,941,081.65
加：本期净利润	-12,968,052.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909,133.65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62,126.81	1,741,526.82	3,718,107.88	2,211,231.17
其他业务	57,524.02		13,342.35	
合计	3,719,650.83	1,741,526.82	3,731,450.23	2,211,231.17

2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建税	16,946.93	18,843.56
教育费附加	7,262.99	8,075.8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41.97	5,383.88
车船使用税	3,360.00	12,300.00
印花税	1,127.82	1,897.46
环境保护税	6.07	
合计	33,545.78	46,500.71

23、销售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职工薪酬	386,162.73	362,294.78
油费	19,065.00	27,121.7
差旅费	3,259.40	43,434.34
业务招待费	9,639.80	26,525.74
运输费	58,750.20	50,064.38
检测费	15,221.88	15,631.18
修理费	3,495.00	6,807.00
业务宣传费		31,083.14
其他	6,000.00	29,126.21
合计	501,594.01	592,088.47

24、管理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折旧	2,053,209.89	4,956,223.51
中介机构费	287,048.56	305,765.46
薪酬	532,468.63	661,319.01
修理费	15,194.00	56,721.00
电话费	22,428.52	24,101.12
办公费	5,991.05	9,301.00
残疾人保障金		1,491.42
保险费	5,575.81	15,892.17
差旅费	45,732.72	16,994.6
代理费	8,000.00	5,670.00
油费	13,654.61	48,107.11
租赁费	368,000.00	
其他	20,309.01	44,949.18
合计	3,377,612.80	6,146,535.58

25、研发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工资	341,423.88	521,955.59
原料	136,466.10	533,745.70
电费	24,854.05	81,767.58
折旧	20,433.70	40,049.68
机物料	9,699.12	18,074.85
差旅费		9,070.01
水费	808.93	4,988.38
合计	533,685.78	1,209,651.79

26、财务费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1,113,562.69	1,017,963.54
减：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27.27	184.29
手续费	4,755.20	3,721.00
合计	1,117,490.62	1,021,500.25

27、其他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7,086.10	14,587.56	17,086.10
其他	270,440.01		270,440.01
合计	287,526.11	14,587.56	287,526.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0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究开发经费投入后补助资金专项经费	16,900.00	与收益相关
代理申报个税手续费	186.1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086.10	--

注：其他项为 2020 年度，本公司根据顺德区政府支持企业发展、促进股改上市的有关精神，将以前年度股改期间产生的企业所得税 4,217,251.00 元、增值税 241,464.29 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02.50 元、教育费附加 7,243.93 元、地方教育费附加 4,829.29 元及相关滞纳金 1,544,364.10 元作为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增值税及附加税计入其它收益；企业所得税、滞纳金计入营业外收入。

28、投资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67,901.87	51,968.45	
合计	-2,267,901.87	51,968.45	

29、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坏账预期损失	-487,885.54	210,769.59
合计	-487,885.54	210,769.59

3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	-1,880,949.19	-4,708,546.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823,529.41	-23,322,400.80
合计	-9,704,478.60	-28,030,946.83

31、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5.10	-2,969,518.22
合计	-2,969,518.22	-175.10	-2,969,518.22

其他说明：（1）2018 年 4 月 9 日，公司租赁麦礼添房屋，改造建设，以作为厂房使用。后期，由于公司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未启用该厂房。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房屋净值 3,441,412.91 元，公司也未向麦礼添支付租金。经过双方协商，由麦礼添收回上述租赁厂房，麦礼添支付公司 66.8 万元作为投入补偿，其中 36.8 万抵顶公司欠付租金，剩余 30 万元以货币资金方式支付。双方达成和解，不再追究任何责任。因该房改资产处置产生资产处置损益

2,773,412.91 元。（2）2020 年 4 月份，公司处置三辆车辆，产生资产处置损益-196,105.31 元。

32、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00,000.00	500,000.00	300,000.00
其他	5,761,615.10	1,725.00	5,761,615.10
合计	6,061,615.10	501,725.00	6,061,615.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0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公益基金会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0,000.00	--

注：其他项为 2020 年度，公司根据顺德区政府支持企业发展、促进股改上市的有关精神，将以前年度股改期间产生的企业所得税 4,217,251.00 元、增值税 241,464.29 元、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02.50 元、教育费附加 7,243.93 元、地方教育费附加 4,829.29 元及相关滞纳金 1,544,364.10 元作为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增值税及附加税计入其它收益；企业所得税、滞纳金计入营业外收入。

33、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	50,580.00		50,580.00
滞纳金		263.32	
合计	50,580.00	263.32	50,580.00

34、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1,024.00	52,692.40
合计	251,024.00	52,692.4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0年度
利润总额	-12,717,028.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79,257.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61,700.02
非应税收入所造成的影响	566,975.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01,671.60
研发经费等加计扣除影响	-100,066.09
所得税费用	251,024.00

3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暂收款项	41,347.42	946,796.82
利息收入	827.27	184.29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	-	1,725.00
政府补助	317,086.10	514,587.56
合计	359,260.79	1,463,293.6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暂付款项	164,153.04	
财务费用	4,755.20	3,721.00
付现费用	721,797.97	125,827.28
受限货币资金	433,200.02	
营业外支出		263.00
合计	1,323,906.23	129,811.28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暂借款	100,000.00	176,000.00
合计	100,000.00	176,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暂借款		184,000.00
合计		184,000.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968,052.00	-34,801,084.79
加：资产减值损失	9,704,478.60	28,030,946.83
信用减值损失	487,885.54	-210,769.59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53,788.68	5,154,663.0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263,290.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969,518.22	175.1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1,113,562.69	1,017,963.54
投资损失	2,267,901.87	-51,96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251,024.00	52,692.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965,988.71	-103,400.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740,061.05	1,485,163.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891,620.58	1,224,657.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59.36	2,062,329.4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3.54	24,327.3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327.38	81,702.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43.84	-57,375.4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有关信息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一、现金	1,983.54
其中：库存现金	391.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91.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83.54

(3) 所有权或使用受限资产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3,200.02	司法冻结
合计	433,200.02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销售煤炭、燃料油	49.00		权益法

注：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与广东盈合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2018年2月11日，广东盈合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胡世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中约定广东盈合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510万元股权转让给胡世河，股权转让之后，胡世河持有广东盈合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510万元股权，占股权比例51%；本公司出资490万元，占股权比例49%。截止报告期末，胡世河尚未实际出资，本公司已出资435.9万元。

(2) 重要联营企业的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	5,245,269.06	13,600,000.00	18,845,269.06	18,998,128.54		18,998,128.54

子公司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

(续)

子公司名称	2020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	90,189,175.07	-4,628,371.16	-4,628,371.16	-3,482,205.36

2、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3、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4、其他**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麦鹤瀛	26.06	26.06
麦鹤远	26.20	26.20
合计	52.26	52.26

注：麦鹤瀛、麦鹤远共同持有本公司 52.26%的股权，并共同享有本公司 52.26%的表决权，麦鹤瀛、麦鹤远为公司共同控制人。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联营公司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娜莎服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控制公司
广东全盈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广东帝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岳阳昭通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公司
广东盈合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盈通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帝扬聚合物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盈通聚合物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麦鹤远	实际控制人兼董事
麦鹤瀛	实际控制人
李凯祺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程琳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郭巨成	董事
麦醒中	董事
罗兆宇	董事

麦有祥	董事
麦丽奇	监事会主席
苏志明	监事
余秀娴	监事
罗永聪	总经理
潘良团	财务总监兼信息披露人
范晓涛	报告期内原董事会秘书
麦礼添	股东密切关系人
谭群段	股东密切关系人
张聪	股东密切关系人
罗彩祺	股东密切关系人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	购电费	290,995.40	291,524.55
	租赁费	96,000.00	96,000.00
广东全盈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322.42	5,219.48

(2) 资产处置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广东全盈物流有限公司	车辆处置	118,961.17	
麦礼添	房屋处置	668,000.00	

2018 年 4 月 9 日，本公司租赁麦礼添房屋，改造建设，以作为厂房使用。后期，由于本公司经营情况发生变化，未启用该厂房。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房屋改造净值 3,441,412.91 元，本公司也未向麦礼添支付租金。本公司无法按约定支付租金，经过双方协商，由麦礼添收回上述租赁厂房，麦礼添支付本公司 66.8 万元作为投入补偿，其中 36.8 万抵顶本公司欠付租金，剩余 30 万元以货币资金方式支付。因该房改资产处置产生资产处置损益 2,773,412.91 元。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2020 年度		说明
	拆入金额	归还拆入金额	
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关联方资金拆借不支付利息

(4) 关联方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麦礼添、谭群段、麦鹤远、罗彩祺、麦鹤瀛、张聪、麦星添	1,514.00	2019 年 5 月 22 日	2021 年 11 月 21 日	否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广东全盈物流有限公司	120,130.00	
其他应收	麦礼添	300,000.00	
其他应付	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	868,134.31	456,718.18
其他应付	麦鹤远	30,000.00	
其他应付	麦鹤瀛	54,597.60	69,990.68
其他应付	罗永聪	42,358.08	43,276.36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未决诉讼

1、2019 年 5 月 22 日，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PJ108061201900037 的《借款合同》，原告依约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向公司发放了两笔贷款合计金额为 15,140,000.00 元，贷款期限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2020 年 3 月 18 日，借款到期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支行以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经营不善、利息逾期为由，提起诉讼，要求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立即偿还贷款本金 15,140,000.00 元，并支付利息 305,831.83 元，本息合计 15,445,831.83 元（其中利息包括正常利息、罚息、复利，上述利息暂计至 2020 年 3 月 18 日，实际利息计至上述款项实际清偿完毕之日止）。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案件正在审理中。

2、2018 年 6 月 29 日，广东新合盈通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向麦鹤远购买位于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麦村村委会七滘集约工业区的不动产（产权证号为粤（2018）顺德区不动产权第 0021092 号），登记的宗地面积为 12,456.06 平方米，房屋建筑面积为 15,273.89 平方米。

广东新合盈通硬质合金有限公司认为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场所及占用的上述房屋及场地均属于上述不动产范围之内，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应立即搬走，并支付相应的占用费。

广东新合盈通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向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收到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在 2020 年 4 月 26 日作出的(2020)粤 0606 民初 9273 号民事裁定书，具体内容为“冻结被申请人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银行的存款 1,923,936.00 元或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财产”。

针对本案诉讼结果，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存有异议，拟继续上诉。

（二）其他或有事项

无。

九、报告期日后事项

2021年4月12日，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广东晔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晔星能源”，晔星能源为公司联营企业）成立控股子公司佛山市盈通黑金科技有限公司，晔星能源持有 49.00%股权，公司持有 51.00%股权。

佛山市盈通黑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伍拾万元人民币，住所为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麦村第一工业区梁均路22号之三，公司经营期限为长期，公司的经营范围为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十、其他重要事项

1、本公司股东麦鹤远因借款纠纷被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裁定还款，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2月2日下达执行通知书。因股东麦鹤远未能根据执行通知书规定支付欠款，股东麦鹤远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40500股及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043000股被司法冻结，截至2020年12月31日，佛山市顺德区盈通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票1043000股已解冻。

2017年3月，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因公司签《持续督导协议书》，督导期间为2018年3月25日至2020年3月24日。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未能及时支付督导费375,000.00元，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20年12月24日，经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并出具（2020）内01民终4569号《民事判决书》，具体内容为“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欠款375000元及迟延履行利息（截止2019年10月8日利息为16946.70元，之后利息以本金375000元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利息，从2019年10月9日计算至付清之日止）”。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继续担任本公司的督导券商，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还款事项正在协商。

2、公司与望城长电重型起动机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产生诉讼，并法院宣判，判决公司胜诉。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本公司与被执行人望城长电重型起动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望城长电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被执行人望城长电公司至今仍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因此，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追加望城长电重型起动机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长沙汽电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为本案的被执行人。

2020年12月28日，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人民法院(2020)湘0112执异63号《执行裁定书》，同意“追加被申请人长沙汽电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为本案的被执行人”。目前，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正在执行中。

十一、每股收益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0 年度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969,518.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00.00	
无正式批文的政府补助	6,032,055.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606.10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3,329,042.99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的规定执行。

2、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2981	-0.29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3746	-0.3746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佛山市盈通黑金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